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Artini Holdings Limited**

### **雅天妮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89)

### **盈利警告**

本公告乃由雅天妮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刊發。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年度」)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之初步審閱，本集團預計本年度將錄得不少於26百萬港元的淨虧損，而於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的淨利潤為約11.0百萬港元。

董事會認為，由盈利轉為虧損主要是由於COVID-19疫情導致全球消費者消費意欲下降。在異常艱難的營商環境下，本集團提供額外折扣以刺激銷量。縱然本集團於本年度已迅速及果斷地採取行動減省成本，然而所省卻的經營成本不足以抵消銷售和毛利率下降。此外，本集團已確認約9.0百萬港元的股份基礎給付開支。開支乃本年度授出之購股權所致，去年並無錄得該等開支。

本集團仍在落實本年度的年度業績。本公告所載資料僅以董事會參照對本集團本年度之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進行之初步審閱為基礎，而該資料尚未經本公司核數師或審核委員會審閱且可能須根據進一步更新的資料作出進一步調整。本年度的實際財務業績可能與本公告披露者有所不同。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務請細閱本集團本年度的年度業績，有關業績預期將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下旬刊發。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雅天妮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謝海州

香港，二零二一年六月十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謝海州先生(主席)、余忠蓮女士及謝建龍先生；而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劉斐先生、劉耀傑先生及馬世欽先生。